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省分行 2024 年信用卡外呼服务供应商采购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KCFW-2024-08020)

项目所在地区：云南省,昆明市

一、招标条件

本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省分行 2024 年信用卡外呼服务供应商采购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招标人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省分行。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最高投标限价：含税服务费率最高上限为实际成功卡户外呼交易额的 3.3%。】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省分行 2024 年信用卡外呼服务供应商采购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省分行 2024 年信用卡外呼服务供应商采购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一）投标人及所报服务的资质要求如下：

1. 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遵守法律、法规，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注：投标人提供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登记证等；投标人提供 2020 年、2021 年、2022 年或 2021 年、2022 年、2023 年经第三方审计的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等)；成立不满三年的，提供自成立至今的经第三方审计的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含现金流量表、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等）；成立时间不满一年的，提供自成立时间至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的内部财务报表】
2. 投标人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须完成过 3 个且合同金额在 500 万元以上的类似项目业绩。（业绩证明材料为：提供合同或合作协议【加盖公章的复印件或扫描件】，投标人须如实提供与最终用户签订或最终用户盖章出具的业绩证明材料，业绩证明材料如为框架协议或入围协议复印件，还须同时提供该框架协议或入围协议项下的订单增值税发票复印件。业绩证明材料中一般应包含合同或协议标的物、服务名称、签订时间、合同或协议正文第一页等关键信息，如评标委员会认定提供材料不能完整提供上述信息，则可能被视为证明无效。合同或协议的买方必须为最终用户。）

3. 须提供有效期内的国家工信部颁发的电信增值业务经营许可证，可从事呼叫业务，业务覆盖范围为全国。

4. 供应商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今企业征信、法人/实际控制人征信无不良记录，并提供征信查询报告或相关证明材料。

(二) 其他必须满足的要求：

1. 投标人须在法律和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并独立于招标人和代理机构，不得直接或间接地与招标人为本项目所委托的咨询公司或其附属机构有任何关联。

2. 投标人必须从招标代理机构获得招标文件并登记备案，否则不能参加本次招标。

3. 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其他情形

4. 项目分包：

未经招标人允许，投标人不得将本项目采购内容以任何方式进行分包。

投标人不得将本项目采购内容以任何方式进行分包。

5. 投标人不得将本项目采购内容以任何方式进行转包。

6. 截至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含）止，投标人未被“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7. 近 3 年（2021 年 1 月 1 日至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含）止），投标人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或涉及环境保护、劳动用工、消费者权益保护等方面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重大违法违规，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人民币 200 万元以上（含）的罚款等行政处罚。

8. 截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投标人未处于中国银行供应商不良行为禁止准入处罚期内。

9. 供应商近 3 年（2021 年 1 月 1 日至今）未受到与采购业务相关的行政处罚。

10. 投标人须保证：招标人在使用其提供的服务时，在使用的国家/地区不存在任何已知的不合法的情形，也不存在任何已知的与第三方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等知识产权、肖像权等民事权利相关的侵权行为。如果有任何因招标人使用投标人提供的服务而提起的侵权指控，投标人须依法承担全部责任。

11. 存在关联关系的投标人不同时参与：

本项目

本项目的同一标段/分包。

关联关系投标人包含以下情况：

①与本投标人单位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其他投标人；

②与本投标人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投标人。

投标人应向招标人如实披露与本投标人存在关联关系的其他投标人。招标人有权取消关联关系投标人参与本项目的资格或重新组织招标。

12. 投标人之间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排挤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损害招标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13. 投标人提供的全部材料必须真实有效，投标人如提供虚假材料或存在弄虚作假行为，其投标将被拒绝，招标人有权将其列入中国银行供应商不良行为名单。

14. 投标人应未受到联合国、中国或其他招标人认为需适用的制裁发布主体的制裁，也未被前述制裁对象拥有或实际控制。；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02 月 29 日 08 时 30 分到 2024 年 03 月 06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1. 凡有意参加的投标人，请于 2024 年 02 月 29 日 08 时 30 分 00 秒（北京时间，下同）至 2024 年 03 月 06 日 17 时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下同），登录阳光臻达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网址：www.ygzdztb.com），凭企业帐号在阳光臻达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获取电子招标文件及其它资料。未在阳光臻达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注册的用户，须先在阳光臻达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完成注册通过并成功拥有企业帐号后，方可登录阳光臻达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获取电子招标文件及其它资料，此为获取招标文件的唯一途径，不接受有意参加的潜在投标人现场获取招标文件及其它资料。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300.00 元（人民币），售后不退。3. 招标人不提供邮购招标文件服务。4. 其他补充事宜：凡有意参加本项目的潜在投标人，未在阳光臻达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网址：www.ygzdztb.com）注册的用户，须先在阳光臻达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完成注册通过并成功拥有企业帐号后，方可登录阳光臻达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获取电子招标文件及其它资料，此为获取招标文件的唯一途径。阳光臻达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已提供线上注册企业帐号的业务（操作流程：投标人进入阳光臻达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网站→选择“投标方入口”→点“立即注册”后按要求进行操作），投标人可通过电话：400-883-9300 进行业务咨询及注册企业帐号等业务（注册企业帐号为免费服务）。温馨提示：详见公告，技术操作咨询：上海思佩弛科技有限公司 服务热线：400-883-

9300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03月21日09时30分

递交方式：昆明晨晟招标有限责任公司开标室（昆明市世博路16号世博生态城低碳中心B座1单元12层）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年03月21日09时30分

开标地点：昆明晨晟招标有限责任公司开标室（昆明市世博路16号世博生态城低碳中心B座1单元12层）

七、其他

昆明晨晟招标有限责任公司（招标代理机构）受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省分行（招标人）委托，就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省分行2024年信用卡外呼服务供应商采购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一、项目名称：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省分行2024年信用卡外呼服务供应商采购项目

二、招标编号：

KCFW-2024-08020

三、项目情况：

（一）采购内容：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省分行信用卡外呼业务工作事项，包括信用卡分期业务外呼，不涉及信用卡业务风险与合规管理、或监管机构及我行制度文件明确要求必须由行内人员完成的核心工作及个人金融直营外呼等。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五部分采购需求书。

本次招标不划分标段。

响应缺漏项处理：

■投标人须对本项目所有服务进行响应及报价，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其他情形：无。

中标人数量：2家

【服务期：1年，以合同签订的服务周期为准。】

【上线时间要求：合同签署后15天内实现运营上线。】

【供应商分配方式：按照业务数据平均分配使用2家外呼服务供应商。】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最高投标限价：含税服务费率最高上限为实际成功卡户外呼交易额的 3.3%。】

(二) 采购流程：

本项目采购流程由公开邀请、评审两个阶段组成。

第一阶段：公开邀请

1. 采用公开方式邀请符合条件的投标人参与本项目。
2. 投标人须按要求在招标代理机构获得招标文件并登记备案。各投标人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递交投标文件。

第二阶段：评审

1. 投标人须按规定参加开标。评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初步评审、详细评审。
2. 招标人将根据最终评审结果，确定 2 名投标人拟授予合同供应商。如招标人今后政策发生变化或客观实际情况发生变化，招标人有权单方面中止与投标人的合同。

四、合格投标人的基本资质要求（须同时满足）：

(一) 投标人及所报服务的资质要求如下：

1. 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遵守法律、法规，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注：投标人提供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登记证等；投标人提供 2020 年、2021 年、2022 年或 2021 年、2022 年、2023 年经第三方审计的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等)；成立不满三年的，提供自成立至今的经第三方审计的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含现金流量表、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等）；成立时间不满一年的，提供自成立时间至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的内部财务报表】
2. 投标人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须完成过 3 个且合同金额在 500 万元以上的类似项目业绩。（业绩证明材料为：提供合同或合作协议【加盖公章的复印件或扫描件】，投标人须如实提供与最终用户签订或最终用户盖章出具的业绩证明材料，业绩证明材料如为框架协议或入围协议复印件，还须同时提供该框架协议或入围协议项下的订单增值税发票复印件。业绩证明材料中一般应包含合同或协议标的物、服务名称、签订时间、合同或协议正文第一页等关键信息，如评标委员会认定提供材料不能完整提供上述信息，则可能被视为证明无效。合同或协议的买方必须为最终用户。）
3. 须提供有效期内的国家工信部颁发的电信增值业务经营许可证，可从事呼叫业务，业务覆盖范围为全国。
4. 供应商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今企业征信、法人/实际控制人征信无不良记录，并提供征信查询报告或相关证明材料。

(二) 其他必须满足的要求:

1. 投标人须在法律和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并独立于招标人和代理机构,不得直接或间接地与招标人为本项目所委托的咨询公司或其附属机构有任何关联。

2. 投标人必须从招标代理机构获得招标文件并登记备案,否则不能参加本次招标。

3. 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其他情形

4. 项目分包:

未经招标人允许,投标人不得将本项目采购内容以任何方式进行分包。

投标人不得将本项目采购内容以任何方式进行分包。

5. 投标人不得将本项目采购内容以任何方式进行转包。

6. 截至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含)止,投标人未被“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7. 近3年(2021年1月1日至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含)止),投标人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或涉及环境保护、劳动用工、消费者权益保护等方面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重大违法违规,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人民币200万元以上(含)的罚款等行政处罚。

8. 截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投标人未处于中国银行供应商不良行为禁止准入处罚期内。

9. 供应商近3年(2021年1月1日至今)未受到与采购业务相关的行政处罚。

10. 投标人须保证:招标人在使用其提供的服务时,在使用的国家/地区不存在任何已知的不合法的情形,也不存在任何已知的与第三方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等知识产权、肖像权等民事权利相关的侵权行为。如果有任何因招标人使用投标人提供的服务而提起的侵权指控,投标人须依法承担全部责任。

11. 存在关联关系的投标人不同时参与:

本项目

本项目的同一标段/分包。

关联关系投标人包含以下情况:

①与本投标人单位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其他投标人;

②与本投标人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投标人。

投标人应向招标人如实披露与本投标人存在关联关系的其他投标人。招标人有权取消关联关系投标人参与本项目的资格或重新组织招标。

12. 投标人之间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排挤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损害招标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13. 投标人提供的全部材料必须真实有效，投标人如提供虚假材料或存在弄虚作假行为，其投标将被拒绝，招标人有权将其列入中国银行供应商不良行为名单。

14. 投标人应未受到联合国、中国或其他招标人认为需适用的制裁发布主体的制裁，也未被前述制裁对象拥有或实际控制。

五、招标文件发售：

1. 凡有意参加的投标人请于 2024 年 02 月 29 日 08 时 30 分 00 秒北京时间,下同至 2024 年 03 月 06 日 17 时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下同），登录阳光臻达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网址：www.ygzdztb.com），凭企业帐号在阳光臻达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获取电子招标文件及其它资料。未在阳光臻达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注册的用户，须先在阳光臻达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完成注册通过并成功拥有企业帐号后，方可登录阳光臻达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获取电子招标文件及其它资料，此为获取招标文件的唯一途径，不接受有意参加的潜在投标人现场获取招标文件及其它资料。

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300.00 元（人民币），售后不退。

3. 招标人不提供邮购招标文件服务。

4. 其他补充事宜：

凡有意参加本项目的潜在投标人，未在阳光臻达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网址：www.ygzdztb.com）注册的用户，须先在阳光臻达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完成注册通过并成功拥有企业帐号后，方可登录阳光臻达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获取电子招标文件及其它资料，此为获取招标文件的唯一途径。阳光臻达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已提供线上注册企业帐号的业务（操作流程 投标人进入阳光臻达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网站→选择“投标方入口”→点“立即注册”后按要求进行操作），投标人可通过电话：400-883-9300 进行业务咨询及注册企业帐号等业务（注册企业帐号为免费服务）。

温馨提示：投标人在阳光臻达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完成注册通过并成功拥有企业帐号后，投标人已拥有云南 CA 数字证书的用户，可登录阳光臻达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对企业数字证书（CA）进行绑定（具体详见阳光臻达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发布的《投标单位数字证书绑定的操作的通知》操作流程），阳光臻达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支持企业帐号和企业数字证书（CA）

同时登录认证的模式。特别提醒 已拥有云南 CA 数字（全文简称“数字证书”）证书的用户，但未在阳光臻达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完成注册通过的用户，是无法使用云南 CA 数字证书在阳光臻达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进行相关操作的。

技术操作咨询：

上海思佩弛科技有限公司 服务热线：400-883-9300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公告同时在中国采购与招标网(www.chinabidding.com.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和阳光臻达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https://www.ygzdztb.com/>)上进行发布。

七、【项目说明会：不组织】

八、【踏勘：不组织】

九、开标及投标：

【递交方式采用纸质投标文件的递交方式，投标文件递交时间：2024 年 03 月 21 日上午 09:00:00-09:30:00（北京时间）。

开标及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4 年 03 月 21 日上午 09:30:00 整（北京时间）。逾期送达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恕不接受。

开标及递交投标文件地点：昆明晨晟招标有限责任公司开标室（昆明市世博路 16 号世博生态城低碳中心 B 座 1 单元 12 层）。】

十、监督举报方式：

供应商与采购人在接触及合作过程中，如遇采购人部门或员工的违法、违纪、违规等问题，可向采购人纪委办公室反映和举报。采购人保护举报人的合法权益，严肃处理打击报复的行为。

举报电话：0871-63175607

举报邮箱：shjbjdjc_yn@bank-of-china.com

信函地址：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北京路 515 号中国银行纪委办公室

十一、其他：

本项目不属于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也不属于政府采购项目，为招标人自行采购的项目。

十二、联系方式：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昆明晨晟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昆明市世博路 16 号世博生态城低碳中心 B 座 1 单元 12 层

邮 编：650233

联 系 人：赵金梅、胡 琛、张昊然、沈孟兆、谷一鹏

联系方式：（0871）68338999

电子函件： 282000086@qq.com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北京路 515 号中国银行纪委办公室。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省分行

地 址： /

联 系 人： /

电 话： /

电子邮件： /

招标代理机构：昆明晨晟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 昆明市世博路 16 号世博生态城低碳中心 B 座 1 单元 12 层

联 系 人： 赵金梅、胡 琛、张昊然、沈孟兆、谷一鹏

电 话： （0871）68338999

电子邮件： 282000086@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盖章）